

职业卫生报告网公开信息表

委托单位名称	衢州康鹏化学有限公司	联系人	邱春利
地址	浙江衢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春城路 18 号		
服务类型	衢州康鹏化学有限公司新增 15 吨/年新型液晶材料八氟四苯醚系列、200 吨/年新型汽车动力电池材料双氟磺酰亚胺锂盐项目（一期 200 吨/年新型汽车动力电池材料双氟磺酰亚胺锂盐）控制效果评价		
技术服务项目组成员及用人单位陪同人员			
报告编制	陈阵、叶璐琳、华莉		
现场调查	陈阵、华莉	用人单位陪同人员	胡逢天
检测/采样人员	张钱帅、徐帆		
建设项目(用人单位)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氢氧化钠、氟化氢、氯化氢及盐酸、二氧化硫、乙腈、二氯甲烷、1,2-二氯乙烷、乙醚、粉尘、噪声。		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结果	<p>化学因素部分：本次检测范围内所有岗位接触的化学因素均未超过 GBZ2.1-2019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1 部分：化学有害因素》的限值要求，符合国家职业卫生要求。</p> <p>物理因素部分：本次评价检测工作场所，噪声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2.2-2007《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2 部分：物理因素》规定的职业接触限值的的要求。</p>		
项目完成时间	2021 年 12 月 28 日		

技术服务影像资料



厂区门口照片



现场采样照片